

关于制定《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就业工作的措施》的说明

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就业工作，“六稳”工作、“六保”任务，就业均置于首位。今年在全市率先出台进一步加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就业工作的指导意见，拟在今后一个时期重点打造“政府内循环+市场外循环”促进就业格局。但目前我区还存在经济发展就业导向不够突出，就业政策覆盖面不够广、措施不够精细，就业结构性矛盾仍然比较突出等问题。为全面落实就业优先战略，实现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促进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区人力社保局拟定了《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就业工作的措施》（以下简称“《措施》”）。

《措施》的主要内容包括“优化高质量就业环境、千方百计扩大就业容量、促进重点群体充分就业、持续推进创新创业、强化职业能力建设、激发人力资源市场活力、提升公共就业服务水平”七个方面。《措施》体现了三个特点：

（一）政策覆盖面更广。《措施》的受惠群体不仅包括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农村劳动力等重点群体，还涵盖企业在职职工、灵活就业人员、高技能人才等。为破解公共就业服务难题，把本区人户分离劳动力纳入政策范围，促进其就近就地享受公共服务。政策不仅包括用人单位，还涵盖区属国有企业、创业服务载体、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民办培训机构等市场主体；政策覆盖面更宽，受惠群体广。

（二）政策维度更多元。《措施》不仅包括财政资金支持，还包括通过经济发展、行业服务、优化环境促进就业的措施。不仅有直接鼓励就业创业的措施，还包括通过职业培训、技能人才带动、在职培训、就业见习、创业大赛和技能大赛等方式促进劳动者提升能力，实现稳定就业和高质量就业的措施，政策的维度更加丰富。

（三）政策靶向更精准。《措施》坚持问题导向，精准施策。针对低保人员就业意愿薄弱的问题，增加了就业与救助平衡的措施，对于在单位实现就业的低保人员给予更高额度的就业奖励，鼓励通过就业促进家庭增收，阻断“等靠要”思想的代际传递。针对就业结构性矛盾，强化职业能力建设，鼓励在职职工培训，激励企业培养和吸纳技能人才，打造技能人才高地，发挥引领作用，弘扬工匠精神。此外，《措施》按照重点群体稳定就业的时间设置岗位补贴和就业奖励标准，提高政策的精准度，促进稳定就业；鼓励高校毕业生积极参加就业见习，逐步适应从学校到市场的转换衔接，缓解“毕业即失业”的焦虑和就业压力。

西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8月27日